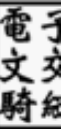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270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2701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2701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中南東區客庄村史第三期徵集暨撰寫輔導計畫」招募說明會一案，惠請貴校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3年3月20日歷所字第11334001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受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委託執行「中南東區客庄村史第三期徵集暨撰寫輔導計畫」委託專業服務案，辦理客庄村史徵集與撰寫輔導，為徵集客庄村史寫作人才，辦理四場招募說明會，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屏東場：113年4月19日(星期五)下午1時40分至4時30分，於六堆客家文化園區（屏東縣內埔鄉信義路588號）。
 - (二)臺北場：113年4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1時40分至4時30分，於臺北市客家文化主題公園（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三段2號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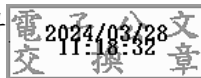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花蓮場：113年4月27日(星期六) 下午1時40分至4時30分，於吉安好客藝術村（花蓮縣吉安鄉慶豐村中山路三段477號）。

(四)臺中場：113年5月3日(星期五) 下午1時40分至4時30分，於臺中客家樂活園區（臺中市東勢區圓樓街1號）。

三、檢附活動宣傳海報1份與活動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